

证券代码: 002073

证券简称: 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 2016-038

##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袁仲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进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向坤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1,913,766.38	521,022,222.67	-3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255,330.98	26,059,575.27	-23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226,562.69	-21,974,406.35	-31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069,177.34	-58,744,974.49	-109.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0.75%	-1.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76,098,610.24	8,060,701,851.38	1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51,809,737.56	4,268,582,455.46	-2.74%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818,588,257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43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769.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269,029.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659,731.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587.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995,525.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1,821.38	
合计	55,971,231.7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1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仲雪	境内自然人	17.68%	144,725,486	108,544,114	质押	58,000,00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45%	36,462,2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	23,262,153			
青岛高等学校技术装备服务总部	国有法人	2.55%	20,890,236		冻结	16,200,00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17,058,212	17,058,152		
王健摄	境内自然人	2.08%	17,058,152	17,058,152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13,465,906	13,465,906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1,724,800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1,724,8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1,724,8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6,46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462,200		
袁仲雪	36,181,372	人民币普通股	36,181,37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762,153	人民币普通股	23,762,153		
青岛高等学校技术装备服务总部	20,890,236	人民币普通股	20,890,236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24,8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24,8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24,8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24,8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24,8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7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24,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1) 货币资金：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147.20%，主要是公司发行的 10 亿元公司债券到账，导致余额增加所致。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减少了33.59%，主要是处置部分赛轮金宇股票及持有剩余的赛轮金宇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3) 长期待摊费用：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44.88%，主要是子公司抚顺伊科思设备修理支出增加所致。

(4) 预收款项：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30.28%，主要是子公司软控机电收到客户预付款增加所致。

(5) 应付利息：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42.13%，主要是计提的公司债券利息增加所致。

(6) 应付债券：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100.00%，主要是本期发行债券增加所致。

(7) 少数股东权益：本项目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30.96%，主要是本期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增资子公司科捷机器人，导致本期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收入：本项目报告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了38.21%，主要受橡胶装备及化工装备业务下降影响所致。

(2)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项目报告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了83.70%，主要是本期处置赛轮金宇股票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所致。

(3) 营业外收入：本项目报告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了70.69%，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所致。

(4) 营业外支出：本项目报告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了408.92%，主要是子公司软控精工、子公司软控重工本期营业外支出增加所致。

(5) 所得税费用：本项目报告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了169.68%，主要是子公司本期可弥补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一) “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情况

2015年11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等议案。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6年1月17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2016年1月22日，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予以受理。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6年2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107号）。公司及中介机构经认真研究和论证分析，完成了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的回复。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0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6年3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中的定价基准日、发行数量、募集资金项目名称等内容进行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6年3月18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修订，并向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 (二) “2016公司债”的进展情况

2015年8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等议案。拟发行规模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或偿还银行贷款等合理用途。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方案于2015年9月15日获得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事宜。

2015年11月2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2015年12月10日，公司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上市预审核意见的函；2015年12月24日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40号）。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6年3月18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4.78%。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中国证监会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公告	2016年01月27日	“巨潮资讯”（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2016年03月10日	“巨潮资讯”（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公告	2016年03月18日	“巨潮资讯”（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2016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及《证券时报》
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16年03月21日	“巨潮资讯”（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及《证券时报》
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	2016年04月12日	“巨潮资讯”（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及《证券时报》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1、公司及关联方与参与软控股份2014年非公开发行认购的公司、基金产品、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以及自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2、本次认购完成后，国金证券、涌金控股、祥禾泓安和陈金霞没有针对公司生产经营等相关方面的任何战略安排。</p> <p>3、除了已经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与国金证券、涌金控股、祥禾泓安、陈金霞及其关联方之间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不存在任何其它安排和协议。</p> <p>4、软控股份2014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对参与本次认购的公司、基金产品、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以及自然人，提供任何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p> <p>5、软控股份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p>	2015年01月27日	三年	严格履行

		<p>金不会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也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p> <p>软控股份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 3 年内，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也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2012）44 号文《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要求，确保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和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理财产品满足保本、安全性高和流动性好等要求，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袁仲雪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不投资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已经或拟订生产、经营产品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为其他第三方从事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经营活动，放弃竞争。	2006 年 10 月 18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袁仲雪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1、本人及关联方与参与软控股份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认购的公司、基金产品、合伙企业及其他合伙人以及自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2、关于软控股份 2014 年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本人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金霞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安排和协议。</p> <p>3、软控股份 2014 年非公开发行，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对参与本次认购的公司、基金产品、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以及自然人，提供任何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p> <p>4、本人将按时归还质押股份所借款项，保证不会出现因为不能按时偿还质押股份所借款项导致质押股份被强行处置的情况。</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软控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1、本人及关联方与参与软控股份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认购的公司、基金产品、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以及自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2、软控股份 2014 年非公开发行，本人将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对参与本次认购的公司、基金产品、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以及自然人，提供任何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1、本公司与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2、本公司参与认购软控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没有针对软控股份生产经营等相关方面的任何战略安排。</p> <p>3、除了已经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外，本公司及关联方与软控股份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不存在任何其它安排和协议。</p> <p>4、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三年内，本公司没有向软控股份提名董事的计划，也不会谋求软控股份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p> <p>5、本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均系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1、本企业及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2、本企业参与认购软控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没有针对软控股份生产经营等相关方面的任何战略安排。</p> <p>3、除了已经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外，本企业及关联方与软控股份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不存在任何其它安排和协议。</p> <p>4、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三年内，本企业没有向软控股份提名董事的计划，也不会谋求软控股份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p> <p>5、本企业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均系本企业合伙人资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1、本公司参与认购软控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没有针对软控股份生产经营等相关方面的任何战略安排。</p> <p>2、除了已经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外，本公司及关联方与软控股份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不存在任何其它安排和协议。</p> <p>3、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三年内，本公司没有向软控股份提名董事的计划，也不会谋求软控股份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p> <p>4、本公司与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5、本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p>均系本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p> <p>6、本公司在祥禾泓安的出资资金均系本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p> <p>7、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内，本公司不会转让持有的祥禾泓安的合伙份额或退出合伙。</p> <p>8、祥禾泓安的全部 41 名有限合伙人中，陈金霞、魏锋和本公司属于关联方，除此之外的其余 38 名有限合伙人和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p>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1、本公司与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2、睿丰基金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均系睿丰基金合法公开募集的资金，公司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王健摄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1、本人与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2、本人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均系本人自有资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p> <p>3、本人在祥禾泓安的出资资金均系本人自有资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p> <p>4、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转让持有的祥禾泓安的合伙份额或退出合伙。</p> <p>5、祥禾泓安的全部 41 名有限合伙人中，其余 40 名有限合伙人和本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郑海若、李培祥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1、本人与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2、本人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均系本人自有资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陈金霞	2014 年非	1、国金证券、涌金控股和祥禾泓安参与软控股	2015 年 01	三年	严格履行



	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人与关联方没有针对软控股份生产经营等相关方面的任何战略安排。</p> <p>2、除了已经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外，本人及关联方与软控股份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不存在任何其它安排和协议。</p> <p>3、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三年内，本人没有向软控股份提名董事的计划，也不会谋求软控股份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p> <p>4、本人与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5、本人在祥禾泓安的出资资金均系本人自有资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p> <p>6、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转让持有的祥禾泓安的合伙份额或退出合伙。</p> <p>7、祥禾泓安的全部 41 名有限合伙人中，本人、魏锋和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属于关联方，除此之外的其余 38 名有限合伙人和本人不存在关联关系。</p>	月 27 日		
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上海济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1、本合伙企业与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2、本合伙企业在祥禾泓安的出资资金均系本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p> <p>3、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内，本合伙企业不会转让持有的祥禾泓安的合伙份额或退出合伙。</p> <p>4、本合伙企业作为祥禾泓安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内不接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陈金霞、魏锋及王健摄转让祥禾泓安合伙份额的申请。</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魏锋）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p>1、本人与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2、本人在祥禾泓安的出资资金均系本人自有资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p> <p>3、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内，本人不</p>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会转让持有的祥禾泓安的合伙份额或退出合伙。 4、祥禾泓安的全部 41 名有限合伙人中，陈金霞、本人和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属于关联方，除此之外的其余 38 名有限合伙人和本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陈金霞、魏锋、王健摄、上海济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外的合伙人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承诺	1、本人（或本公司）与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本人（或本公司）在祥禾泓安的出资资金均系自有资金，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出资的情况，也不存在接受软控股份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况。	2015 年 01 月 27 日	三年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0%	至	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8,465.55	至	12,092.21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092.2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橡胶装备业务受轮胎行业投资下降影响，部分签单业务交付延缓；化工装备业务受行业不景气影响仍未得到改		

善，公司营收规模及利润同比较同期下降。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3,063,912.03	58,038,331.36	119,509,393.68	0.00	58,711,051.55	58,038,331.36	202,436,125.86	自有资金
合计	3,063,912.03	58,038,331.36	119,509,393.68	0.00	58,711,051.55	58,038,331.36	202,436,125.86	--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6年1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3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6年3月1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03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2016年3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袁仲雪

2016年4月20日